

建言资政促振兴 凝心聚力助发展

——县政协十四届五次次会议议政发言摘要

多措并举促进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融合发展

政协委员 王存虎

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1、工作机构人手少,具体任务难落实。文化和旅游合并后编制6人,现只有3人。县文化馆编制13人,现有6人在编在岗,图书馆编制10名,现有3人。三是13个乡镇文化站编制共39人,现有18人。
2、经费保障不到位,正常工作难开展。由于我县财政困难,文化旅游工作经费极为短缺。县文化馆没有取暖设施,器乐、舞蹈、三弦书、鼓书四大项免费惠民培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县图书馆冬季难以正常开放。乡镇文化站、村一级文体活动经费不足,导致文化旅游发展步伐远远跟不上群众对文化需求的增长速度。
3、活动场所闲置多,文化资源浪费大。一是乡镇文化站大部分无专职人员,而且大部分乡镇文化员除负责文化站工作外,还要负担乡镇的其他工作,无论精力上还是时间上都不能保证文化站正常开放。二是村级农家书屋没有专业管理人员,乡、村文化场所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4、项目建设不规范,安全运行难保障。近几年来,我县在发展文化旅游产业方面新开发的一些乡村

旅游项目前景很好,但由于建设不规范,安全难保障,不能正常运营。如:投资800多万元开发的水上游乐项目,投资280多万元开发的吊桥游乐项目,虽然效益较好,但由于未办理营业执照和相关手续,只能停业。
5、部门职责不明确,监管实施不到位。景区建设是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杠杆”,但我县一些文化和旅游景区建设重建轻管,政策落实不到位,直接影响到产业发展。
促进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融合发展的对策建议
1、准确划分职能,确保文旅工作顺利开展。要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和人员职责,真正做到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融合发展。
2、配足配强人员,确保文化资源充分利用。县委、县政府应将文化馆、图书馆及乡镇文化站人员严重短缺问题列入重要议程,足额充实到各个馆、站让文化阵地充分发挥应有作用。
3、加大财力投入,确保各项经费保障到位。一是县财政要设法安排专项经费,保证文化馆、图书馆的四大项免费培训和日常工作全年正常运营。各有关部

门也要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进一步丰富历史遗产的文化内涵,做好文物保护和文旅融合工作。三是要认真考虑村级文化服务人员的误工补助问题,将其纳入县财政年度预算统筹解决。
4、注重品牌引领,确保文化产品不断创新。一是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心创作具有历史文化内涵的文艺精品。二是围绕我县地方名特产品,进一步推动文化产业提质增效。三是以沁州“三弦书”为基础,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乡土文化创作活动,不断提升我县文化旅游产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5、加大监管力度,确保文旅产业健康发展。一是县委、县政府要及时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认真研究解决一些新兴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中的具体问题,诸如策划谋略、立项审批、资金运作、建设运营等,确保项目建设规范操作,安全运行,健康发展。二是文化旅游主管部门要注重对乡村两级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给予正确引导。三是县政府应尽快出台文件,落实县内森林公园占用老百姓耕地的补偿问题,尽快规划建设公墓,优化森林公园等旅游景点的旅游环境。

加强民调组织建设 加大矛盾调处力度

政协委员 张辉

民调组织建设和矛盾调处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及主要原因
1.基层民调组织弱化,职能作用发挥不好。一是组织机构不健全,民调队伍不稳定。二是工作责任心不强,推诿扯皮现象严重。三是村级调解员法律水平低,调解效果不理想。四是民调员待遇低,工作积极性不高。
2.乡镇司法人员不足,专职调解员严重短缺。
3.行业性、专业性民调组织不健全,一些方面调解情况不理想。我县在有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和医疗事调解委员会两个行业性调解委员会,司法局还在县人民法院和信访部门设立了两个专业性的调解工作室。但征地拆迁、劳资纠纷、环境保护等社会矛盾纠纷比较集中的领域没有建立相应的调解组织。

加大民调组织建设和矛盾调处力度的对策建议
1.提高村级民调工作质量,真正形成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基石。一要加强对组织建设和形成村(社区)调委会、调解小组、信息员三级架构,实现村级调解组织体系全覆盖。二要加强对队伍建设,确保公道正派、热爱调解工作并具有一定文化政策水平和法律知识的人员被推选为调委会委员。三要加强对业务建设,调解员要按照纠纷受理、调解准备、进行调解、调解终结、调解回访五个步骤规范案件调解工作流程,依法开展调解活动。

2.建立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基层人民调解员责任担当。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考核机制。对已有的考核评价办法要认真执行,严格考核,科学评价。要建立民调案件档案管理制度、民调当事人回访制度、基层组织和群众对人民调解员满意度考核制度、重大案件责任倒查等相关制度,使基层人民调解员切实感受到压力,激发出动力。
3.认真做好招录聘任工作,加强专业化民调机构建设。职能部门要按照每个乡镇有二名司法助理员的标准,尽快组织和扩大司法助理员招录。要积极开展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设3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乡镇民调委应有2名以上专职调解员,有条件的村(社区)民调委应有1名以上专职调解员。
4.解决经费待遇问题,为人民调解员提供必要的保障。适当增加基层民调员的工作经费,以奖代补形式提高报酬待遇,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5.加强业务培训指导,提升基层民调工作法律水平。对人民调解员,特别是村级人民调解员,每年应进行2-3次《土地承包法》、《婚姻法》、《继承法》、《赡养法》、《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等与基层群众紧密相关的实用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并加强日常性的业务指导,大力提升人民调解员的法律水平和调解能力,不断开创我县人民调解工作的新局面。

加强荒山管护治理 推进生态经济建设

政协委员 赵炯

荒山管护治理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主要原因
上世纪90年代末期至本世纪初期,大部分农村把荒山以30-50年不等的期限拍卖承包到户,少部分农村则以“集体分配”的形式把荒山无偿下放到农户。从近些年的情况来看,农村竞买承包后的荒山存在严重的“三不管”:一是承包农民无利可图不管。二是村集体对承包到户的荒山不管。三是国家相关部门职责不明,监管缺位,使承包到户的荒山无实际管理部门,导致了“包而不治”、“买而不护”、“分而不管”的严重问题。
究其原因:一是劳动力转移,农民无力治理荒山。二是经济效益缓慢,农民不愿投资荒山治理。三是激励机制不完善,抑制了农民治理荒山的积极性。
切实加强荒山管护治理的对策建议
一、发挥基层组织能动性,盘活荒山治理机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定期对“四荒”中的荒山经营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蓄意损害、破坏、侵犯治理开发成果的行为,要依法进行处罚;对于承包而长期未管理的承包户,尤其是当年集体分配到户无所作为的荒山,应依法依约与其解除合同并收回承包权,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优势,因地制宜,创新思路,盘活经营,发展荒山特色产业,为进一步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添砖加瓦。
二、理顺荒山治理体系,形成多部门协调合力。林业、自然资源、农经等

部门要对荒山加强管护,加快荒山承包办证工作,对荒山进行有序有效管理,严格执行谁承包、谁治理、谁管护、谁受益的政策,最大限度地体现权利和义务的对等性。可由林业部门牵头,科学有效地落实国家年度荒山治理任务,在荒山林间套种药材,如连翘、黄芪等,由承包户来管理和受益,提高荒山的经济效益和生态价值。
三、建立长效激励机制,调动荒山治理积极性。国家资源部门要结合新时代建设生态文明的相关精神,建立出台农民管护、修复农村承包荒山的激励机制,建立完善有效的荒山治理补偿机制,给予荒山治理成效突出的农民一定的经济补偿,让农民在“劳有所得”的基础上,进一步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and 特色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四、明确监督管理职责,发挥典型示范推动作用。一是要明确荒山管护治理管理部门,对我县近30万亩的荒山治理和管理进行科学规划,确实发挥好荒山治理的监管责任;二是发挥好典型示范带头作用。政协委员武国芳同志,2002年承包荒山2000余亩,种植各类经济林和药材,经过6、7年的精心管护已经明显见效,近几年每年经济收入都在10万余元。再比如,我县一位农民,每年上山采摘山核桃,加工成12颗一串的手珠,通过电商销售,每年纯收入好几万元,在华安苑购买了商品房。为我县的荒山治理和利用提供了一定的方向和借鉴。

加大政府办园力度 完善公立幼教设施 着力解决县城学前教育资源不足问题

政协委员 安耀伟

县城学前教育存在的突出问题及主要原因
我县县城现有幼儿园10所,其中公办3所、民办7所。10所幼儿园的办学规模、办学水平参差不齐,群众的认可度、满意度也各不相同。总体上,公办园对民众的吸引力优于民办园,但仍然问题突出,不尽人意。
1.数量少导致布点不合理,给居民造成了极大负担和不便。首先是数量少。我县县城区面积6.03平方公里,常住人口5.42万,截止2019年底县城共有学龄前儿童3156名。目前县城只有红康、春苗、英杰3所公立幼儿园。其次是分布不合理。公立园数量稀少导致了布局严重不合理。
2.师资不足导致质量参差,产生了居民择园托幼的非正常现象。县城三所公办园中,编制不足,自用教职工占比较大,造成现有从业教师队伍良莠不齐,而且导致了严重的家长择园托幼非正常现象。
3.家长择园托幼导致公立园运行不规范,直接影响学前教育质量。三所公办幼儿园普遍存在大班额现象,从业教师负担过重,直接影响到学前教育的质量。
解决县城学前教育存在问题的对策建议
1.科学规划,合理布点,加大公立幼儿园建设力度。一要科学合理规划。近期应在县城较大的住宅小区和县城规划村规划新建两所公立幼儿园,扩规提级两

所公立幼儿园。在华安苑和湖滨花园两个住宅小区之间规划建设一所;在亲雅苑小区或小河村附近规划建设一所,解决亲雅苑小区、小河村幼儿的入园问题,并惠及附近的刘家庄等村。扩规提级两所是:定昌镇中心幼儿园和段柳乡宋家沟幼儿园。西关幼儿园可以覆盖西关村、西湖苑(半岛)小区、谷海苑小区等居民;宋家沟幼儿园可以覆盖暖泉、宋家沟、泊村、南头、青屯等旅游公路沿线五个村。二要严格落实政策。今后,我县3000人以上的住宅小区新建应严格将配套建设幼儿园纳入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三要多头谋划做好保障。对规划新建和扩规提级的公立幼儿园,要提前谋划资金、师资、设备等所需的来源渠道,配齐配足,待项目建成后及时投入使用。
2.增加编制,充实队伍,不断提高公立幼儿园师资质量。建议充实幼儿教师队伍。同时,强化幼儿教师学习教育及培训,从根本上解决家长择园托幼问题。
3.优化服务,加大扶持,多渠道多途径开辟学前教育资源。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办幼儿园,通过采取公办幼儿园与民办幼儿园结对帮扶等形式,激发民办幼儿园活力,提升民办幼儿园办园质量。要加强对现有民办幼儿园的全面监管,确保民办幼儿园在阳光下健康运行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让孩子们享受优质学前教育资源的期盼和需求。

健全保障体系 强化责任担当 进一步增强扶贫产业发展后劲

政协委员 张万宏

扶贫产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事先论证不充分,部分项目盲目上马,产业扶贫资金使用效益不佳,扶贫资金的扶作用得不到有效发挥。
2.部分工作人员底数不清,业务不精,对扶贫产业项目服务监管不到位。
3.发展环境不理想,保障体系不健全,制约扶贫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一是发展环境不优。在项目建设用地方面,因大部分乡镇几乎都是永久性基本农田,造成许多项目无法落地;在项目用电方面,一次性投资较大,投资经营者不堪负重;在环境保护方面,由于监管严、标准高,导致生产成本增加。二是政策性保险覆盖面不广。部分果蔬类、畜禽类产品还未纳入到农业政策性保险范围,没有真正发挥出农业政策性保险的保障作用。三是农业科技支撑不足。四是资金投入不足。
确保扶贫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对策建议
1.深入调查,摸清家底。有关职能部门、乡镇要对脱贫攻坚以来新上的扶贫企业逐一进行深入调查,效益评估、摸清底子,为县委、政府巩

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决策依据。县政府应进一步加强扶贫产业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各乡镇、各职能部门要重点发展符合各乡镇实际情况的主导产业,建成并巩固发展一批优质高效特色产品基地。
2.对症施策,分类推进。县扶贫办要根据乡镇职能部门对扶贫产业调查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扶持政策,对症施策,该大力扶持的扶持,该停产的停产。
3.转变作风,优化服务。一是各乡镇、各职能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使产业扶贫资金发挥出更大的带动作用。国土、电力、环保、金融等职能部门要想方设法为扶贫产业发展排忧解难。二是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重点加大对扶贫产业的扶持力度。三是要积极发展政策性保险,拓宽保险覆盖面,量身定制覆盖特色产业产业链的组合型农业保险产品。四是县委、县政府应根据农业技术岗位要求招聘农业技术人员,充实农业技术队伍。通过转变工作作风,创优发展环境,确保扶贫产业健康发展,脱贫成果不断巩固。

完善路网综合服务体系 构建高铁经济带增长极

政协委员 段耀平

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县的交通事业突飞猛进,“四好农村路”开工建设271.574公里,完成92.48公里,完成投资9980万元。环湖旅游公路累计完成投资7500万元,实现通车运行。太焦高铁连接线完成投资8000万元,全线路基打通,对外开放开辟新的黄金通道。黎霍高速连接线建设,208国道改线等重大交通项目即将实施,交通区位优势。为我县思想大开放、理念大提升、区域大拓展、经济大发展提供了“硬核”保障。
但就目前状况来看,高铁站各项功能区和配套基础设施还未形成,为此,建议我县抓住高铁发展战略机遇,将高铁经济纳入“十四五”规划,优化和提升沿线产业布局,培育高铁经济新引擎。应重点抓好“五件大事”、“三件大事”。
“五件大事”是:
(一)确立时代理念,创新发展思路。一要把发展高铁经济作为当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课题加以认真研究。二要推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与高铁时代的深度融合。三要依托高铁经济的溢出效应,加大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产业规划以及城镇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统筹力度。四是充分发挥高铁优势,着力构建高铁产业带、城市带、经济带,推进区域发展一体化。

(二)注重科学论证,搞好顶层设计。尽快编制《沁县高铁经济带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规划,加强与高铁经济为引领的产业带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布局、土地使用、环境保护等各类专项规划的衔接。确立高铁经济核心区、带动区和辐射区,通过高起点功能定位、高起点设计、高起点产业构建,着力打造高铁经济。
(三)推进产业接轨,提升竞争实力。发展高铁经济,推进产业接轨,提升我县竞争力要重点从五个方面入手:一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二是“量身定做”产业发展新政策。三是打破区域之间的传统发展格局,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联互通、相互促进、实现共赢的发展机制。四是培育一批有实力的骨干现代物流企业。五是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等知识密集型产业。
(四)主打地域文化,做强旅游产业。“高铁时代”的旅游竞争,是特色化差异发展的竞争。形成连点成线、串线成面、连片抱团“的廊带”组合式旅游发展格局。在高铁站周边和“两高”连接线沿线,要积极发展商业服务、娱乐休闲、商务办公、创意产业、民族工艺、特色餐饮、地域文化展示等项目。
(五)招商引资,加快构筑人才高地。一要采取各种优惠

政策招商引资,增强人才吸引力。二是要加快引进我县急需的各种紧缺人才和高科技人才。三要通过完善人才的市场配置机制和培训,进一步完善人才、智力、项目相结合的引进机制。
近期应办好的“三件大事”是:
(一)完成交通局东十字路口到北海入口的连接路段改造。该工程全长1.76公里,总投资1.46亿元,涵洞2道,平面交叉11处,工程投资大,涉及征地拆迁难度大。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连接线的输送功能与主干线的输出功能,方便两高连接线周边居民的出行,不滞后于高铁运行时时,应抓紧实施。
(二)增设县城至高铁站的3路公交。“两高”连接线建成之前,要提前谋划公共交通设施建设,3路线的规划、站点的设置,购置运营车辆。
(三)规划建设高铁站西广场。目前暂定名的“武乡西站”服务的是武乡、沁县、沁源三县近60万人民群众的出行和来三县访亲问友、观光游览、投资经营的各地人士,人口流动较大,势必会造成拥堵现象,可以考虑在高铁站西侧、农业园区北端规划建设一个综合广场,这样就可以弥补不足,形成一个独特美丽的景观,成为我县对外的一个“大窗口”,充分发挥其枢纽功能,真正让高铁的翅膀带动我县经济腾飞。

规范医疗集团运行 推进分级诊疗落实

政协委员 温建宏

医疗集团运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主要原因
1.体制机制不完善。一是县内医疗机构没有全部整合,与资源共享的改革目标相去甚远。二是集团全部是依托县医院工作。三是医疗集团与行政职能部门之间职责划分不清晰。四是医技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不完善。
2.执行政策不连贯。医保一味控费,把许多药品列为限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使用,人为的把使用药品也分了等级,也就是治病必须按地方不同选药,而不能按病的种类选药。直接导致身为一级医疗机构的乡镇卫生院无药可用,也就不能再收治住院病人,与分级诊疗“小病不出乡”极为矛盾。
3.财政补贴不落实。由于我县财政配套资金不能及时拨付,县医院已建成三年多的外科大楼和急救中心不能投入运营。自药品实行零差价以来,我县财政补贴不能及时到位,医保资金也不能及时拨付,从而导致医院资金周转困难,无法更新一些大型的老化设备,为临床提供的保障和支撑明显不足,县内医院很难留住患者。
4.监管服务不到位。医疗集团成立以后如何运行,怎么持续改进,缺乏明确的政策指导和评价机制。行政职能部门还没有完全把角色转换过来,重具体业务,轻监管服务。

推进医疗集团规范运行的对策建议
1.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医疗集团建设,整合县域内所有医疗机构,使医疗集团真正落地生根;明确划分医疗集团与行政职能部门之间职责,强化医疗集团的管理体系,职能部门的评价体系,推动形成现代医院管理机制,最大限度的整合现有医疗资源,就近撤并部分乡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改革现有薪酬分配办法;积极创新机制,解决村医养老保险,稳定队伍,在治未病上下功夫。从而使分级诊疗真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2.连贯执行政策。医保部门应动态管理单病种付费限额,使付费限额与目前实际医疗费用同步调整。打破县乡差别,使医疗集团真正融为一体,破解用药限制。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这样才能落实好分级诊疗,也才能从根本上降下医保费用。
3.落实财政补贴。一是县财政要拨付配套资金,使县医院外科大楼和急救中心尽快完善;二是要补偿药品差价,想方设法更新老化设备;三是要督促医保部门,尽快结算拖欠的医保费用,并形成及时结算的长效机制。
4.强化监管服务。行政职能部门要明确职责,结合我县实际统筹全县卫生工作大局,制定评价机制,严格监督,科学管理,让其规范运行。特别是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能够充分发挥防控统一安排,业务统一领导,人员统一培训,资源统一调配,药品统一供应,病人统一收治“六统一”管理的集成优势,为打造“健康沁县”发挥应有的作用。